

关于公布 2020–2021、2021–2022 学年度 武进区普通中小学办学水平考核结果的通知

各中小学及有关学校：

为进一步规范武进区普通中小学办学行为，更好地促进全区学校主动发展和可持续发展，区教育局组织开展了武进区普通中小学办学水平考核工作。

全区 41 所小学（包括公办和民办）、27 所初中（包括公办和民办，含九年一贯制学校 5 所）、6 所高中（包括公办和民办）参与考核，义务教育阶段按照 3:4:3 的比例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高中按照 5:5 的比例评选出一、二等奖。现将《2020–2021 学年度武进区普通中小学办学水平考核结果》和《2021–2022 学年度武进区普通中小学办学水平考核结果》予以公布（具体情况详见附件）。

- 附件：1. 2020–2021 学年度武进区普通中小学办学水平
考核结果
2. 2021–2022 学年度武进区普通中小学办学水平
考核结果

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

2022 年 11 月 2 日